

证券代码：002229

证券简称：鸿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7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26 号鸿博梅岭观海 B 座 21 层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<2024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

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